

2025 级音乐表演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专业名称：音乐表演

专业代码：550201

二、入学基本要求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普通高级中学毕业或具备同等学力

三、基本修业年限

三年

四、职业面向

表 4-1 音乐表演专业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 (代码)	所属专业类 (代码)	对应行业 (代码)	主要职业类别 (代码)	主要岗位 (群) 或技 术领域	职业类证书
文化艺术大类 (55)	表演艺术类 (5502)	文化艺术业 (88)、教育 (83)	音乐指挥与演员 (2-09-02) 社会文化活动服务人员 (4-13-01) 其他教学人员 (2-08-99) 其他文化和教育服务人员 (4-13-99)	声乐演唱、 器乐演奏、 社会文化活动服务 与指导、 艺术教育培训	器乐艺术指导

五、培养目标

本专业立足周口，面向河南，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技能文明，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数字素养、职业道德、创新意识，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具备职业综合素质和行动能力，面向文化艺术和教育行业的声乐演唱、器乐演奏、社会文化活动服务与指导和艺术教育培训等岗位（群），能够从事声乐或器乐表演、群众音乐艺术活动服务与指导和音乐辅导培训等工作的高技能人才。

六、培养规格

本专业学生在系统学习本专业知识和完成有关实习实训基础上，全面提升知

识、能力、素质，掌握并实际运用岗位（群）需要的专业核心技术技能，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总体上达到以下要求：

（一）素质

1. 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 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 and 担当精神，具有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

3. 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卫生习惯和行为习惯，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

4. 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具备与本专业职业发展相适应的劳动素养，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二）知识

1. 掌握身体运动的基本知识和必备的美育知识；

2. 掌握与本专业对应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掌握环境保护、安全防护、质量管理等相关知识；

3. 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语文、外语（英语等）、信息技术等文化基础知识；

4. 掌握音乐表演、音乐理论、音乐教学以及社会文化活动策划指导等方面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三）能力

1. 具有适应本行业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需求的数字技能；

2. 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有整合知识和综合运用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3. 具备至少 1 项体育运动技能，达到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合格标准，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4. 学习 1 门外语并能够结合本专业加以运用；

5. 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

6. 具有熟练的演唱或演奏技术和能力，能表演中高级程度的中外优秀作品；
7. 具有良好的听辨能力、音乐分析能力、音乐鉴赏能力和熟练的伴奏、合唱等协作能力；
8. 具备一定的音乐表演教学辅导能力和社会文化活动组织、策划、服务能力。

七、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

（一）课程设置

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

1.公共基础课程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将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体育、军事理论与军训、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等列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将外语、信息技术、党史国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国家安全教育、美育等列为限定选修课程。

2.专业课程

专业课程一般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并涵盖有关实践性教学环节。

（1）专业基础课程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视唱练耳	① 准确识唱不同调式和节拍的旋律及节奏练习。 ② 听辨旋律、节奏、和声音程、和弦等基础音乐要素。 ③ 通过视唱练耳训练，提高音乐听觉记忆与舞台表现能力。	① 掌握节奏与旋律视唱的基本方法，提升音准与节奏感知能力。 ② 训练和声音程、调式、和弦、调性等听辨与模唱。 ③ 提高学生快速识谱、准确演唱与听觉反应能力，服务于实际表演。
乐理	① 掌握基本乐理知识，正确分析乐谱结构。 ② 运用乐理知识辅助声乐、器乐排练与创作。 ③ 在实际演出中解释并运用乐理原理，指导音乐表现	① 学习音级、音程、调式、节奏、和声等乐理基础。 ② 掌握常用记谱法与音乐结构分析方法。 ③ 运用乐理知识分析与理解中外声乐器乐作品。
和声	① 根据旋律线进行基础和声配置与分析。 ② 编配适合不同风格的简单声部与和弦连接。 ③ 识别演奏或合唱作品中的和声结构，提高音乐理解力。	① 学习基础和声理论、和弦连接规则及进行写作练习。 ② 训练学生的听辨和弦功能、解决技巧及四部书写能力。 ③ 能初步进行和声编配，为音乐创作与演出打下基础。

中外音乐简史	① 简述中西方音乐史的主要发展阶段与风格演变。 ② 分析中西方经典音乐作品的历史与风格特点。 ③ 应用于演出排练中,提高对中西方作品的风格把握能力。	① 掌握了解中国传统音乐的分类(民间音乐、文人音乐、宫廷音乐等),以及从古希腊至20世纪现代音乐的历史发展脉络。 ② 认识各个时期重要作曲家及其代表作品的艺术特征与历史意义。 ③ 培养学生欣赏与表现中西方音乐的综合能力。
中国传统音乐	① 学习与演绎中国传统器乐、戏曲、民歌等经典作品。 ② 分析各地域传统音乐的风格特征与文化内涵。 ③ 在舞台演出中展现传统音乐的艺术精神与审美特征。	① 了解中国传统音乐的分类(民间音乐、文人音乐、宫廷音乐等)。 ② 掌握民间音乐的旋律结构与演奏方式。 ③ 提升演绎中国传统音乐的风格感与表现力。
艺术概论	① 分析音乐与其他艺术门类(如绘画、戏剧、舞蹈等)之间的关系。 ② 阐释艺术作品的形式美感、审美价值及其社会功能。 ③ 运用于艺术批评、作品赏析与舞台综合表现的表达中。	① 学习艺术的本质、功能、发展与基本概念。 ② 理解各艺术门类的基本特征及其与音乐的关联。 ③ 培养学生综合审美素养与艺术表达能力。
音乐欣赏	① 通过听赏中外经典音乐作品,掌握不同风格与体裁的艺术特征,提升音乐理解力与审美能力。 ② 能结合演出实际,对曲目进行风格分析和导赏讲解,增强音乐表达的逻辑性与说服力。 ③ 独立或合作完成音乐作品赏析报告、风格对比展示等项目,提升综合分析 with 艺术表达能力。	① 学习音乐作品的基本欣赏方法与理论知识,掌握音乐体裁、风格、结构等基础概念。 ② 听赏不同时期、不同国家和地区的代表性声乐与器乐作品,理解其文化背景与艺术价值。 ③ 能对中外代表性音乐作品进行有条理、有深度的欣赏分析,提升审美能力和艺术判断力。

(2) 专业核心课程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声乐演唱	① 运用正确的发声方法和歌唱技巧,完整演唱一定数量的歌曲。 ② 根据个人嗓音条件和歌唱特色,较好地阐释歌曲或其他声乐作品,富有艺术表现力地完成中高级程度的中外作品。	① 学习科学的发声方法和声乐演唱基本理论知识,建立正确的声音概念。 ② 训练演唱技能,提升对声乐作品的分析、处理能力和歌曲演唱能力。 ③ 能完整演唱一定数量、不同风格的中外经典、有代表性的中高级程度声乐曲目,提升舞台艺术表现力。
器乐演奏	① 应用正确的器乐演奏方法和表现技巧,完整演奏一定数量的乐曲。	① 学习器乐演奏的基本理论知识、演奏方法、演奏技巧,熟练掌握至少1门乐器演奏技巧,具备器乐作品的分析、处理能力和乐器演奏能力。

	② 运用器乐作品分析、处理能力和演奏能力,富有表现力地完成中高级程度的器乐曲目。	奏的能力。 ② 能够准确完整、富有表现力地演奏一定数量、不同风格的中高级程度优秀器乐曲目。
合唱	① 根据个人嗓音条件和歌唱特色,在适宜的声部完成声乐合唱作品。 ② 领会指挥对作品的阐释意图,进行二度创作。	① 通过重唱、合唱理论讲授和技能训练,掌握重唱、合唱声音训练、气息的掌握、声部的平衡、乐曲的处理和表现等方面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 ② 具有独立的组织和指导能力、合作能力及团队意识。 ③ 能准确理解、处理不同风格的艺术作品。
合奏	① 掌握个人声部演奏(或演唱)技巧,准确完成合奏作品中的分部任务。 ② 运用合奏配合意识和艺术处理能力,与他人协作完成中等难度的合奏作品排练与表演。 ③ 在合奏中体现出音乐表现的整体性、统一性与舞台协调能力,完成具有专业水准的展演任务。	① 学习合奏基本常识与合作原则,掌握合奏中的节奏、音准、动态控制与分部配合。 ② 强化分声部演奏、队形配合与音乐处理训练,提升团队音乐协作能力。 ③ 能参与排练并完整演奏(或演唱)中外经典、有代表性的合奏作品,具备较强的艺术表现力与舞台适应力。
钢琴伴奏	运用正确的钢琴演奏方法和表现技巧,为声乐表演和器乐演奏进行伴奏协作。	① 通过理论学习和技能训练,了解钢琴伴奏的基本理论知识和基础技能。 ② 掌握钢琴视谱伴奏、即兴伴奏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 ③ 掌握与其他乐器或演唱者合作的技能。 ④ 能准确理解、处理不同风格的艺术作品。
音乐教学法	运用音乐教学规律和方法,开展音乐表演的专业教学和辅导。	① 学习音乐教学的理论及运用,了解音乐教学的目的、任务及教材编选原则,研究音乐教学规律,掌握乐理、视唱、声乐演唱、器乐演奏、音乐欣赏等教学的步骤与方法。 ② 能够将教育学、心理学原理及音乐专业知识、技能应用于音乐教育实践。
文化活动策划与组织	① 根据活动主题撰写策划方案。 ② 协调相关部门及人员,完成相关组织工作,并按照活动流程实施整体活动。	① 学习群众社会文化活动概念、种类、组织原则,活动策划方法、过程,文化市场法规等。 ② 能够组织策划与专业相关的文化活动。

(3) 专业拓展课程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	-----------

形体	本课程内容包含形体训练的基本理论、基本技术、基本技能和各类动作的基本核心训练，提高学生身体灵活性和可塑性，提高鉴别和评价形体美、动作美、气质风度美及表现美的基本能力。
合唱合奏指挥	学习基本的指挥手势、节拍图式、起止法等技术要领，掌握视谱与听觉控制能力，理解合唱、合奏作品的结构与风格特征，掌握指挥编排与排练的组织方法，并能独立承担中等难度的合唱或器乐作品的排练与舞台指挥任务，具备良好的乐队/合唱团沟通与艺术引导能力。
舞蹈	本课程培养学生掌握舞蹈基本功、动作组合及表现技巧，完成规定动作训练与排练。根据音乐与作品主题，参与舞蹈编排与角色塑造，提升艺术表现力，并在舞台表演中运用身体语言，完整演绎具有风格特征的中外舞蹈作品。
表演基础	课程包括表演基础理论、角色创造基础训练、素质训练、舞台人物形象创造，要求学生掌握表演技能。

(4) 实践性教学环节

实践性教学环节包括实习实训、毕业演出、社会实践活动等。在校内外进行独唱重唱合唱训练、独奏训练、音乐会和赛事展演、艺术培训、艺术活动策划组织等实训，包括单项技能实训、综合能力实训等；在音乐行业的艺术团体、音乐培训机构、各级各类公共文化服务单位进行声乐演唱、器乐演奏等实习，包括认识实习和岗位实习。实习实训既是实践性教学，也是专业课教学的重要内容，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

(二) 学时安排 (见附表)

八、教学基本条件

(一) 师资队伍

按照“四有好老师”“四个相统一”“四个引路人”的要求建设专业教师队伍，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标准。

1. 队伍结构

现有专职兼职教师 26 名。其中副高以上职称 8 名，中级职称 14 名，硕士研究生 14 名，“双师型”教师占比 88%，符合高职院校生师比的要求。本专业教师的课程专业结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基本合理。

2. 专业带头人

专业带头人具有副高职称，能够较好地把握国内外文化艺术行业和教育行业音乐专业发展，能广泛联系行业企业，了解行业企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实际，

主持专业建设、开展教育教学改革、教科研工作和社会服务能力强，在本专业改革发展中起引领作用。

3.专任教师

均具有高校教师资格，具有音乐表演、音乐学、音乐教育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本专业理论和实践能力，能够落实课程思政要求，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教育元素和资源，能够运用信息技术开展混合式教学等教法改革。专业教师每年至少 1 个月在企业锻炼，每 5 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

4.兼职教师

主要从本专业相关行业企业的高技能人才中聘任，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了解教育教学规律，能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专业教学任务。

(二) 教学设施

教学设施主要包括能够满足正常的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所需的专业教室、校内实训室和校外实训基地等。

1.专业教室

专业教室配备有黑（白）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音响设备，互联网接入或 Wi-Fi 环境，并实施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安装有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2.校内实训室

序号	实训室名称	实训功能	使用课程	设备	工位数量	场地面积 (m ²)
1	舞蹈教室	通过舞蹈等课程的综合实习,使学生能熟练掌握舞蹈表演的方法。	舞蹈、形体、音乐教学法	灯光音响和智慧大屏	100	320
2	排练厅	通过本专业的综合实习使学生更好地掌握舞台表演技巧,增长舞台表演经验。	声乐、器乐、合唱指挥、舞蹈	钢琴、合唱台、灯光音响	100	320
3	琴房	通过练习使学生更好地掌握声乐演唱和器乐演奏技巧。	声乐演唱、器乐演奏	钢琴	50	320

3.校外实训条件配置

(1) 合作企业具备的基本条件：校外实训基地统筹规划，布点合理，功能

明确，为课程的实践教学提供真实的工作环境，能够满足学生了解企业实际、体验企业文化的需要。

(2) 校企合作共建实训基地：周口阳光舞蹈学校（周口各县都有分校）、中原小天鹅舞蹈学校、童星小学等。

(3) 专业实训条件配置：周口市文化馆、川汇区文化艺术中心、周口市五一广场、周口市人民会堂等。

(三) 教学资源

教学资源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所需的教材、图书文献及数字教学资源等。

1.教材选用情况

按照国家规定，经过规范程序选用教材，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和国家优秀教材。专业课程教材体现本行业新技术、新规范、新标准、新形态，并通过数字教材、活页式教材等多种方式进行动态更新。

2.图书文献配备

图书文献配备能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方便师生查询、借阅。专业类图书文献主要包括：音乐表演行业政策法规、行业标准、艺术规范等；音乐表演专业类图书和实务案例类图书；5种以上音乐表演专业学术期刊。

3.数字教学资源配置情况

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数字教材等专业教学资源库，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能满足教学要求。

(四) 教学方法

1.授课模式

(1) 《声乐演唱》和《器乐演奏》为本专业核心课程，授课方式以一对一为主，在期中、期末考试中成绩排在前几位的学生经教研室会议讨论通过后可进行一对一教学。

(2) 其他音乐理论课程以班级为单位进行课堂教学。

2.学习要求

本专业实行课程考察与考试相结合的考核制度。毕业时各门课程考试达到及格以上水平，无挂科、缺考等。

3.实践教学安排

按高职教育工学结合培养人才的理念和就业导向的要求，让学生在真实的环境中自己动手，强化和锻炼职业关键能力，增强竞争意识。本专业的综合实训项目有：声乐、钢琴、舞蹈、汇演、顶岗实习等。各项实训均以学生参与程度及其表现作为考核依据，采取形成性考核与实训结果考核（排演项目演出效果）相结合的办法进行。

（五）教学评价

- 1.建立“知识”+“技能”+“实践”的教学内容体系，突出项目成果评价。
- 2.以过程考核为主体，突出专业核心能力和对学生综合素质的考核、评价、培养。
- 3.注重课程评价与职业资格鉴定的衔接。
- 4.建立多元评价机制，加强行业、企业和社会评价。

（六）质量保障

1.组织保障

（1）学校和二级院系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日常教学、人才培养质量的诊断与改进，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建立与企业联动的实践教学环节督导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定期开展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

（2）专业教研组织建立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集中备课制度，定期召开教学研讨会议，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制度保障

学校和二级院系建立有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保障机制，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如《周口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加强教学质量监控的实施意见》等，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吸纳行业组织、企业等参与评价，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接受教育督导和社会监督，健全综合评价。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课堂评价、实习实训、毕业演出以及资源建设等质量保障建设，通过教学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到人才培养规格要求。

九、毕业要求

本专业学生达到以下标准方可毕业：

- 1.毕业前取得 183 学分。鼓励学生获取奖励学分；
- 2.完成岗位实习和毕业实习报告；
- 3.完成第二课堂相应学分要求。

十、附录

按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司〔2019〕13号）、《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号）的相关要求，在专业建设委员会指导下，按照学校统一部署，先后开展了行业企业调研、毕业生跟踪调研和在校生物学情调研等工作，分析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企业人才需求，明确本专业面向的就业岗位（群）所需要的知识、能力、素质，形成了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经过由行业企业、教研机构、校内外一线教师和学生代表等参加的论证会论证，进一步明确了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重构课程体系，增加了专业基础课程《音乐欣赏》和专业拓展课程《合唱合奏指挥》，安排教学进程，更新完善了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资源、教学条件保障等要求。

2025年6月，对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2025年）进行了最新修订。

附表I

教学进程总体安排表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学时数			学分	考核方式	开设学期						备注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I	II	III	IV	V	VI	
公共基础课程	必修	思想道德与法治	36	36	0	3	1	2						1.单周为理论课 2学时, 双周为理论课 2 学时+实践课 2 学时。 2.思政课实践教学统一安排在第二学期双周开设。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54	36	18	2	1		单周:2 双周:4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6	36	0	3	1			2				
		形势与政策I	8	8	0	1	2	▲						每学期 8 课时
		形势与政策II	8	8	0	1	2		▲					
		形势与政策III	8	8	0	1	2			▲				
		形势与政策IV	8	8	0	1	2				▲			
		军事理论与军训I	112	0	112	2	2	▲						
		军事理论与军训II	32	32	0	2	2	▲						
		体育I	36	2	34	2	1	2						
		体育II	36	2	34	2	1		2					
		体育III	36	2	34	2	1			2				
		体育IV	36	2	34	2	1				2			
		劳动教育I	18	2	16	1	2	▲						每周 1 学时
		劳动教育II	18	2	16	1	2		▲					
		劳动教育III	18	2	16	1	2			▲				
		劳动教育IV	18	2	16	1	2				▲			
		心理健康教育	36	26	10	2	2	2						
		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I	36	20	16	2	2	2						
		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II	36	26	10	2	2				2			
	选修	英语I	36	36	0	2	2	2						全校限定选修
		英语II	36	36	0	2	2		2					全校限定选修
		信息技术	36	12	24	2	2	2						全校限定选修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16	16	0	1	2	▲						全校限定选修
		大学生安全教育-综合篇	32	32	0	3	2	▲						全校限定选修
		劳动通论	32	32	0	3	2		▲					全校限定选修
		突发事件及自救互救	22	22	0	2	2		▲					全校限定选修
		人工智能	32	32	0	2	2		▲					全校限定选修
		美术鉴赏	39	39	0	3	2			▲				全校限定选修

		现场生命急救知识与技能	10	10	0	1	2			▲				全校限定选修
		情商与智慧人生	16	16	0	1	2				▲			全校限定选修
		国学智慧	32	32	0	3	2				▲			全校限定选修
		有效沟通技巧	20	20	0	1	2					▲		全校限定选修
		党史国史	10	10	0	1	2					▲		全校限定选修
		国家安全教育	25	25	0	2	2					▲		全校限定选修
		小计	1020	630	390	63		12	6/8	4	4			
		占比	32.8%											
专业基础课程	必修	视唱练耳I	36	12	24	2	2	2						
		视唱练耳II	36	12	24	2	2		2					
		视唱练耳III	36	12	24	2	2			2				
		视唱练耳IV	36	12	24	2	2				2			
		乐理I	36	18	18	2	1	2						
		乐理II	36	18	18	2	1		2					
		和声I	36	18	18	2	1			2				
		和声II	36	18	18	2	1				2			
		音乐欣赏I	36	12	24	2	2	2						
		音乐欣赏II	36	12	24	2	2		2					
		中国传统音乐	36	30	6	2	2		2					
		艺术概论	36	30	6	2	2			2				
		中外音乐简史	36	36	0	2	2			2				
		小计	468	240	228	26		6	8	8	4			
		占比	15.1%											
专业核心课程	必修	声乐演唱I	36	4	32	2	1	2						
		声乐演唱II	36	4	32	2	1		2					
		声乐演唱III	36	4	32	2	1			2				
		声乐演唱IV	36	4	32	2	1				2			
		器乐演奏I	36	4	32	2	1	2						
		器乐演奏II	36	4	32	2	1		2					
		器乐演奏III	36	4	32	2	1			2				
		器乐演奏IV	36	4	32	2	1				2			
		合唱I	36	12	24	2	2	2						
		合唱II	36	12	24	2	2		2					
		合奏I	36	12	24	2	2	2						
		合奏II	36	12	24	2	2		2					
		音乐教学法	36	12	24	2	2				2			
		钢琴伴奏I	36	12	24	2	2			2				
		钢琴伴奏II	36	12	24	2	2				2			
		文化活动策划与组织I	36	12	24	2	2			2				
		文化活动策划与组织II	36	12	24	2	2				2			
		小计	612	140	472	34		8	8	8	10			
		占比	19.7%											
	必修	形体I	36	12	24	2	2	2						

	修	形体II	36	12	24	2	2		2				
		合唱合奏指挥I	36	12	24	2	2			2			
		合唱合奏指挥II	36	12	24	2	2				2		
	选修	舞蹈I	36	12	24	2	2			2			
		舞蹈II	36	12	24	2	2				2		
		表演基础	36	12	24	2	2				2		
	小计		252	84	168	14		2	2	4	6		
	占比		8.1%										
第二课堂	思想成长					4		▲	▲	▲	▲	▲	▲
	实践实习和志愿公益							▲	▲	▲	▲	▲	▲
	创新创业							▲	▲	▲	▲	▲	▲
	文体活动							▲	▲	▲	▲	▲	▲
	工作履历							▲	▲	▲	▲	▲	▲
	技能特长							▲	▲	▲	▲	▲	▲
毕业实习	必修	顶岗实习I	360		360	20						▲	
		顶岗实习II	360		360	20							▲
		毕业设计（论文）	30	30		2							▲
	小计		750	30	720	46							
	占比		24.3%										
总计			3102	1124	1978	183		28	24/26	24	24		

注：

1.考试课用“1”表示，考查课用“2”表示。

2.▲表示在对应学期开设课程

附表II

音乐表演专业学时分配

课程类别			学分	学时分配			学时比例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公共基础课程	必修		34	626	260	366	20.1%
	选修		29	394	370	24	12.7%
专业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必修）		26	468	240	228	15.1%
	专业核心课程（必修）		34	612	140	472	19.7%
	专业拓展课程	必修	8	144	48	96	4.6%
		选修	6	108	36	72	3.5%
第二课堂及毕业实习（必修）			46	750	30	720	24.3%
合计			183	3102	1124	1978	
比例分配					36.2%	63.7%	